

基督徒在兩個城市

參考經文：《但以理書1章1~21節》

上帝使這四個青年精通各種文獻和學問，又賜給但以理有解釋異象和夢的才能。（但以理書1章17節）

1865年設立的新港代天宮，是家鄉居民聚集的場所。早期宮側的廂房是托兒所教室，村裡孩童不分宗教背景，都在此接受幼兒教育，廟前廣場則是村童遊戲追逐的空間。每年農曆6月18日是代天宮的祭典，期間廟埕周邊有各種吃喝玩樂的市集，宮前廣場連續幾天會「搬大戲」（演歌仔戲）。這天，村莊家家戶戶都會宴客，旅外村民總是趁此機會回鄉與親人團聚。村民之間關係緊密，世居村子裡的基督徒，也會在這天邀親友到家裡團聚聯誼。每當村子裡的基督徒在這天邀請親友團聚宴客時，教會其他村落的基督徒總是指責：「為啥麼與『世俗人』做伙過節？為啥麼不改在聖誕節宴客，與『世俗人』分別為聖？」然而何謂「世俗人」？何謂分別為聖？基督徒在全村熱鬧時節順勢邀請親友團聚、聯繫情誼，是否也算「世俗化」？或者在「聖誕節」宴客，才叫分別為聖？

神學家奧古斯丁認為，基督徒活在兩個城市中，一個是暫時的、舊的耶路撒冷，一個是永遠的、新的聖城。基督徒既是活在地上，也是活在天上；是兩個城市的公民，兩個城市都要他效忠。住在以代天宮為重心的村落裡的基督徒，不就是生活在奧古斯丁所謂的兩個城市裡？主前6世紀初，被擄至巴比倫的猶太人，在異國也面臨兩個城市的生活。面對不同宗教、政治和文化壓力時，他們想起耶利米曾吩咐被擄的猶太人，要在被擄之地建造房屋、娶妻生兒女，並為他們被擄到的那城求平安，因為上帝與他們同在。面對異文化與宗教衝擊時，他們要作全以色列人的榜樣，要隨遇而安，並且一有任何機會，就要尊崇和事奉上帝。

在被擄者中，但以理和他3個朋友是以色列王室和貴族中英俊、聰明、學識豐富、才智過人的青年。他們被選進巴比倫王室參加語言文字的訓練，以備將來在王室供職，這時他們也面臨兩個城市的生活。在訓練期間，為避免食用王室祭拜過的飲食，他們要求只吃蔬菜，以謹守上帝聖潔的律法。上帝使他們身體強健、容貌俊美，並使他們精通各種文獻和學問，又賜給但以理有解釋異象和夢的才能。3年訓練期滿，尼布甲尼撒王對他們印象特別深刻，因此把他們留在王室供職伺候王。

處在台灣多元宗教文化中的基督徒，我們也生活在兩個城市，如何隨遇而安，並且經常尋機為主作美好見證？

默想：

生活在兩個城市之中，我能否隨遇而安，並且榮神益人？

祈禱：

慈愛的上主，求祢幫助我生活在兩個城市中不迷失自己，在多元宗教文化裡，能時時尊祢為大，見證主名。奉主耶穌的名求，阿們。